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 公告日期:105.04.18-105.04.22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5	撤緩偵	62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黄○霖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撤緩偵	63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徐○齊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撤緩偵	64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張○宇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5	偵	334	山坡地保育	玉里分局	巫○超	不起訴處分
作	105	偵	1294	誣告	簽〇	盧○基	不起訴處分
作	105	偵	1294	誣告	簽〇	蕭○琴	不起訴處分
作	105	偵	1295	誣告	簽〇	盧○基	不起訴處分
作	105	偵	1295	誣告	簽〇	蕭○琴	不起訴處分
作	105	速偵	58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源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5	速偵	58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挺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3	偵	5856	廢棄物清理法	花港總隊	張〇昌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3723	廢棄物清理法	花港總隊	林○彦	不起訴處分
孝	104	偵	4691	詐欺	臺灣高檢	鄧○元	不起訴處分
孝	105	偵	107	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林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5	偵	784	竊盜	吉安分局	戴○婷	緩起訴處分
孝	105	毒偵	228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梁○龍	起訴
孝	105	毒偵	359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梁○龍	起訴
孝	105	調偵	57	詐欺	花蓮吉安鄉所	劉○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04	毒偵	881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伍○萍	無施傾向處分
信	105	毒偵	54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游○賓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5	毒偵	267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游○賓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5	毒偵緝	48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何○貴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05	毒偵	106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黄○玲	起訴
精	105	速偵	57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祺	緩起訴處分
精	105	速偵	58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王〇瑋	緩起訴處分
精	105	速偵	58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龍〇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5	速偵	58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王〇龍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5	速偵	583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吳〇田	緩起訴處分
精	105	速偵	58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春	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	期:1	05.04.18	3-105	.04.22

						1 2 1	1 1 2 / 1 / 1 / 1 / 2 / 2 / 2 / 2 / 2 /
精	105	速偵	58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孝	緩起訴處分
精	105	速偵	58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范○原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偵	999	毒品防制條例	花港總隊	林○韋	起訴
仁	105	偵	1029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林○韋	起訴
仁	105	偵	1169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林○韋	起訴
仁	105	偵	1170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林○韋	起訴
仁	105	偵	1296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林○韋	起訴
仁	105	毒偵	420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林○韋	起訴
自	105	速偵	550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張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89	竊盜	花蓮分局	李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0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裕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鍾○娟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許○國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杜〇瑋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潘〇冠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速偵	59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邱○熙	緩起訴處分
自	105	速偵	59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宋○雨	緩起訴處分
自	105	速偵	597	妨害公務	吉安分局	張○松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59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樊○光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59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徐○義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60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簡陳○長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60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馬○蓮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60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秦〇芳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4	偵	3739	誣告	張○武	林○專	不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101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張○文	緩起訴處分
愛	105	軍偵緝	2	違反職役職責-軍	板橋分局	吳○德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愛	105	軍偵緝	3	違反職役職責-軍	板橋分局	吳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5	軍偵緝	4	違反職役職責-軍	板橋分局	吳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5	軍偵緝	5	違反職役職責-軍	板橋分局	吳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偵	225	傷害	花蓮分局	吳○聲	起訴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 公告日期:105.04.18-105.04.22

105	誠	105	偵	1076	傷害	簽〇	姚〇千	起訴
誠 105 伯	. , , ,		-		177		// = = '	, = , ,
該 105 億銭 90 家庭暴力防治 八徳分局				_			1 - 17 1	
精								
精								
精							•	
精					7 7 7 7 7	10.0747		7 7 -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
精 105 偵 770 不能安全駕駛 花蓮分局 閉○梅 聲請簡易判決 不起訴處分 精 105 偵 1062 賭博 花蓮分局 張○賢 不起訴處分 精 105 偵 1234 妨害名譽 簽○ 陳○泉 不起訴處分 精 105 債 1234 妨害名譽 簽○ 陳○泉 不起訴處分 精 105 毒偵 133 毒品防削條例 陽山分局 陳○忠 不起訴處分 平 104 偵 4880 肇事逃逸 花蓮分局 □○凌 緩起訴處分 平 104 偵 4937 妨害自由 鳳林分局 吳○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恋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恋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林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助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貞組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貞組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貞組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貞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及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廖○閔 聲詩簡易判決 禮 105 貞 524 妖害名譽 北投分局 廖○閔 聲詩簡易判決 禮 105 貞 524 妖害名譽 北投分局 廖○閔 聲詩簡易判決 禮話院分分 經○財 經○財 經○財 經旦財 不起訴處分					- 1			
精					- 1			-
7								
## 105 値 1234 妨害名譽 簽○ 陳○泉 不起訴處分 ## 105 毒値 133 毒品防制條例 關山分局 陳○忠 不起訴處分 平 104 値 4880 肇事逃逸 花蓮分局 高○凌 緩起訴處分 平 104 値 4937 妨害自由 鳳林分局 吳○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値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恋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値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変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値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中 105 値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中 105 値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中 105 値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李○郷 起訴 中 105 値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寮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市 105 値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市 105 値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市 105 値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市 105 値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市 105 値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東○國 東○國 東○國 東○國 東部簡易判決 市 205 億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東○國 東○國 東○國 東部簡易判決 市 205 億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東○國 東○國 東○國 東○國 東部簡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部語易判決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○國 東部語易判決 東部語易判決 東部語易列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判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列決 東部記述 東部語易列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列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列決 東部語易列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列決 東帝の関 東部語易列決 東部記述 東部語易列決 東部語易列決 東部記述 東部記述		105		770	不能安全駕駛			不起訴處分
精 105 毒偵 133 毒品防制條例 關山分局 陳○忠 不起訴處分 平 104 偵 4880 肇事逃逸 花蓮分局 高○凌 緩起訴處分 平 104 偵 4937 妨害自由 鳳林分局 吳○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変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変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决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		105		1062	賭博			緩起訴處分
平 104 偵 4880 肇事逃逸 花蓮分局 高○凌 緩起訴處分 平 104 偵 4937 妨害自由 鳳林分局 吳○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恋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愛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助○動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喜○鄭 起訴 平 105 偵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貞績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貞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で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頃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遭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明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遭 105 貞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康○明	精	105	偵	1234	妨害名譽	簽〇	陳○泉	不起訴處分
平 104 偵 4937 妨害自由 鳳林分局 吳○福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占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占損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值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盜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	精	105	毒偵	133	毒品防制條例	關山分局	陳○忠	不起訴處分
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杰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	平	104		4880	肇事逃逸	花蓮分局	高○淩	緩起訴處分
平 104 偵 4990 詐欺 花蓮分局 林○雯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貞績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遭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遭 105 偵 772 竊盜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遭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	平	104	偵	4937	妨害自由	鳳林分局	吳○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 105 偵 373 非駕業務傷害 花蓮分局 楊○勝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盜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4	偵	4990	詐欺	花蓮分局	林○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 105 偵 1026 妨害自由 簽○ 邱○勛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盜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4		4990	詐欺	花蓮分局	林○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 105 偵 1210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呂○萍 起訴 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康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偵	373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楊○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平 105 偵 1237 藥事法 簽○ 古○豐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偵	1026	妨害自由	簽〇	邱○勛	聲請簡易判決
平 105 偵緝 98 妨害公務 新城分局 李○鄉 起訴 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偵	1210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呂○萍	起訴
平 105 毒偵緝 55 毒品防制條例 花港總隊 張○文 聲請簡易判決 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盜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偵	1237	藥事法	簽〇	古〇豐	聲請簡易判決
平 105 調偵 56 詐欺 新北永和調委 莊○賢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偵緝	98	妨害公務	新城分局	李○鄉	起訴
作 105 偵 1325 妨害自由 新城分局 張○武 起訴 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毒偵緝	55	毒品防制條例	花港總隊	張〇文	聲請簡易判決
禮 105 偵 524 妨害名譽 北投分局 陳○碩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 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平	105	調偵	56	詐欺	新北永和調委	莊○賢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作	105	偵	1325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張〇武	起訴
禮 105 偵 772 竊盗 花蓮分局 廖○閔 聲請簡易判決 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禮	105	偵	524	妨害名譽	北投分局	陳○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 105 偵 841 不能安全駕駛 新城分局 余○明 緩起訴處分		105		772	竊盜	花蓮分局	廖○閔	
禮 105 偵 1017 竊盗 花蓮分局 黄〇亩 聲請簡易判決	禮	105	偵	84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余〇明	緩起訴處分
	禮	105	偵	1017	竊盜	花蓮分局	黄〇宙	聲請簡易判決
禮 105 偵 1220 妨害電腦使用 玉里分局 廖○榮 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		105		1220	***			

公告日期:105.04.18-105.04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	•	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禮	105	偵	1220	妨害電腦使用	玉里分局	簡○俊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5	偵	123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龍	起訴
禮	105	偵	1246	非駕業務傷害	簽〇	周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5	偵	1247	非駕業務傷害	簽〇	朱○亮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5	偵	1248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馬〇光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5	毒偵	89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潘〇紘	起訴
禮	105	毒偵	334	毒品防制條例	花港總隊	蔡○君	起訴
禮	105	軍偵	4	違反職役職責-軍	桃園憲兵	潘〇紘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5	軍毒偵	1	毒品防制條例	花港總隊	潘〇紘	起訴
仁	105	偵緝	100	非駕業務傷害	鳳林分局	林○綺	起訴
合	105	偵	993	毀棄損壞	吉安分局	張○龍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台	105	偵緝	74	侵占	自〇	羅○傑	起訴
自	104	偵	3432	竊盜	吉安分局	張○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自	104	偵	4102	侵占	花蓮分局	許○瑜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自	104	偵	4102	侵占	花蓮分局	許○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自	104	偵	4386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黄劉○汶	聲請簡易判決
自	105	偵	297	竊盜	花蓮分局	邱○宸	起訴
自	105	偵	87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謝○杰	緩起訴處分
自	105	偵	93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潘〇龍	緩起訴處分
作	105	偵	560	竊盜	新城分局	謝○怡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5	偵	134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陳○妹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愛	104	偵	3736	偽造文書	簽〇	劉○慧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4	偵	3736	偽造文書	簽〇	張○武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4	偵	3736	偽造文書	簽〇	謝○豪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5	偵	985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孫○智	起訴
誠	105	偵	1011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孫○智	起訴
誠	105	偵	1164	妨害公務	鳳林分局	鍾○山	起訴
誠	105	偵	1257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孫○智	起訴
誠	105	偵	1258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孫〇智	起訴
誠	105	偵	1259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孫○智	起訴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:105.04.18-105.04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誠	105	速偵	603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胡〇欽	緩起訴處分
誠	105	速偵	60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偉	緩起訴處分
誠	105	速偵	60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林○天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速偵	60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徐○桂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速偵	60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呂○俊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速偵	60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南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毒偵	257	毒品防制條例	花高分檢	羅○信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毒偵	470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孫○智	起訴
精	105	偵	598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郭○邦	起訴
精	105	偵	611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郭○邦	起訴
精	105	偵	614	竊盗	花縣刑大	吳○事	起訴
精	105	偵	614	竊盜	花縣刑大	范姜○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614	竊盜	花縣刑大	余○興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614	竊盜	花縣刑大	杜〇龍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614	竊盜	花縣刑大	絲○裕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614	竊盜	花縣刑大	古〇興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1119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游○恆	不起訴處分
精	105	偵	1298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朱〇鋒	起訴
潔	105	偵	530	肇事逃逸	吉安分局	古〇姍	緩起訴處分
潔	105	偵	628	駕駛業務傷害	吉安分局	許○淵	聲請簡易判決
潔	105	偵	779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王〇令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潔	105	偵緝	94	侵占	中正一局	黄〇佑	聲請簡易判決